

## 《你、我，對社會都有貢獻》

特首最近兩次的公開言論均惹來不少的反彈：「香港特首梁振英早前接受外媒訪問時表示，公民提名會令政策向月入低於 1.4 萬港幣的基層市民傾斜，之後解釋時又失言指宗教界及體育界對經濟無貢獻，被各界狠批。所以在出席行政會議前，就言論引起基層、宗教界及體育界關注及誤解感到「不好意思」，又再解釋有關言論是關於實踐《基本法》中政制「廣泛代表性」與「均衡參加」的原則，稱每個界別（行業別）都要重視，不因人數多少或經濟貢獻而傾斜向某界別。」註 1

香港中文大學，崇基學院神學院院長邢福增博士在「不好意思」所迴避的，「宗教無貢獻論」所反映的……的一文中指出，特首這翻言論的背後，更是涉及的核心問題……是否反映他並沒有掌握中央團結宗教界的基本方向，錯誤地以實質經濟增長作為衡量其貢獻的唯一標準？……更令人憂慮的是，這是否不自覺地流露其否定宗教價值的深層思維？……或是只為其未能完成團結港人的劣政，再添新筆。註 2

註 1 的內容是一篇客觀性的新聞報導；註 2 的內容是一篇評論、探討的文章。引用上述兩文的原因，是因為使我再次思想「基督教」（社會稱之宗教界）在社會上有甚麼「貢獻」呢？作為一個教牧同工，若從社會經濟角度來看，他到底為這個社會作出了甚麼貢獻呢？

我們若單從生產、經濟的角度來看，教牧同工對社會似乎沒有貢獻；教會對社會也沒有太大經濟的價值。幸好，特首認為宗教界對社會沒有貢獻的言論一出，有宗界人士馬上回應，宗教的作用看似沒有經濟貢獻，但宗教的作用卻可以使人有上進、積極、正向的功能，對做人有正面作用，所以也是另類貢獻 – 有其價值。

共產主義鼻祖馬克斯認為：「宗教是麻醉人民的鴉片」。因此「宗教」非但無益，而且有害，時候到了，就要清除，不應容納於社會。共產主義對宗教的看法離馬克斯對宗教的看法大概不會太遠。

97 之前，有一位教牧同工曾表示過：香港 97 年回歸共產主義管治下，當管治者問起，你有甚麼貢獻時，你會如何回應？那位教牧同工想一想；他這樣回應：沒錯，宗教人士，若從經濟角度來看，表面上好像沒有經濟價值，但想深一層，一個教牧同工，一生努力、拼命叫人行善積德好呢？還是鼓勵人作奸犯科好呢？要知道，一個教牧同工可以影響最少幾十個人，若這幾十個人因他的教化而做好事、行善，對整個社會影響有多深？相反，他運用他的影力，使這幾十個人作狂犯科，這樣對社會帶來有何等的虧損？

要衡量一個人或是一個群體對社會是否有貢獻，不能單從一角度去思考，更不能單從經濟的價值角度去衡量；否則，這個想法就會淪為「窮得只剩下錢」的地步，人的價值就蕩然無存，價值觀也被扭曲。

同樣，作為一個基督徒，當我們認識耶穌的寶貴之後，我們得着祂所賜的救恩；我們跟隨祂，生命得着改變，成為新造的人，又能在社會上發揮如耶穌言：我們是世上的鹽、世上的光，並且在世界發揮其應有的作用 – 我們就肯定有價值、對社會有貢獻。

阿爾文·施密特 Alvin J. Schinde 在其「基督教對文明的影響」一書指出，基督教在下列各方面都作出正面的貢獻，其影響力仍在繼續，這些影響包括：對生命的神聖、提高了性道德觀、婦女獲得自由與尊嚴、愛與憐憫（慈善事業）、植根於基督教的醫院與保健、基督教在教育上留下的烙印、勞動和經濟自由的尊嚴；科學與基督教的關係、給人人以自由和公正、廢除奴隸制度；在藝術、音樂、文化等，都作出了重大的貢獻。註 3

耶穌說：「你們是世上的鹽。鹽若失了味，怎能叫他再鹹呢？以後無用，不過丟在外面，被人踐踏了。你們是世上的光。城造在山上，是不能隱藏的。人點燈，不放在斗底下，是放在燈臺上，就照亮一家的人。你們的光也當這樣照在人前，叫他們看見你們的好行為，便將榮耀歸給你們在天上的父。」太 5:13-16。

就讓我們繼續為主發光，對社會作出正面的影響。

註 1. 2014 年 10 月 28 日，萍菓即時

註 2. 2014 年 11 月 4 日【明報專訊】

註 3. 基督教對文明的影響，北京大學出版社，2004 年